

**有關「關愛基金援助項目—
資助清貧中小學生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以實踐電子學習」(援助項目)**

本校自2018/2019 學年起推行「自攜裝置」政策以實踐電子學習。
鑑於「自攜裝置」的發展有可能為低收入家庭的學生增加經濟壓力，因此現就教育局規定，為有關學生申請關愛基金於2019/2020學年起推行援助項目，資助這些學生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以實踐電子學習。

項目名稱：「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- 資助清貧中小學生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以實踐電子學習」

合資格的受惠對象：正領取社會福利署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（綜援）**或**
正領取 2019/20 學年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全額資助（全津）**或**
正領取 2019/20 學年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半額資助（半津）

資助金額：綜援及全津學生可獲得全額資助以購買流動電腦裝置及產品。項目首年資助金額上限為 4,610 元。換言之，資助金額是購買上述產品的實際費用或 4,610 元，以較低者為準。半津學生則獲得半額資助，資助金額上限則為 2,305 元。資助上限每年會按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調整。

注意事項：1. 每名受惠學生只可接受資助一次及購買一部流動電腦裝置。
2. 教育局會向學校發放資助，由學校代學生購買裝置。
3. 當受惠學生由小學升上中學，或於計劃推行期間轉校，而轉讀的學校採用不同裝置，以致原有的裝置未能配合在該校學習的需要，學生可申請額外發放一次資助購買另一部合用的裝置，而有關學生須將原有裝置交還原校。

網址：詳情可瀏覽 <http://www.edb.gov.hk/ited/ccfap/tc>

建議流動電腦裝置及產品規格：Apple iPad 9.7 吋 128GB Wi-Fi 版本 (重量：469 克)、螢幕保護貼、保護套、Apple Care 3 年保養。